



短发夏天

著

其实我很美
——陈奕迅

若你喜欢怪人

这是本「二次元」书，
人海之孤勇，
是书写的「非主流」，
也是书写的「非主流」。

最真性情的
音乐奇才
最另类的
草根模特
十七年的白里隐忍
一朝一夕破茧成蝶

如果忧伤是爱的叶脉
我唯愿日夜攀爬
直至它的树冠
在没被爱过之前
我们都只是小怪人，唯有独自坚忍

短发夏天诚意
创作8年
自我超越五星力作

《花火》火爆试读
超强推荐
为那肆意爱过的
懵懂青春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有一些文字，
只留给伤过的人

若你喜欢怪人

ruanixihuan
guai ren

夏短发
天发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若你喜欢怪人 / 短发夏天著. — 南京 :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5399-5958-0

I. ①若… II. ①短…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CIP数据核字(2013)第009688号

书 名	若你喜欢怪人
作 者	短发夏天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花火工作室(长沙)
责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 字 编 辑	楼兰筱阁
责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字 数	210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958-0
定 价	22.8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怪若 你 人喜 欢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

001

每个女人都是漂亮的，必须是。

第二章 /

018

我站在十五岁的路口，向左走，是平凡无奇甚至有点暗淡的未来，向右走，是充满不确定性的、仿佛海市蜃楼般的康庄大道。

第三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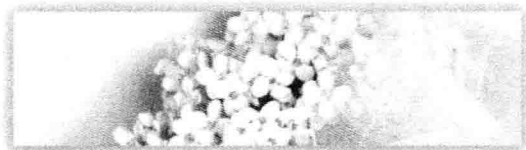
027

老实说这是第一次男生约我出去，还是这样英俊的男生，多多少少让我有点受宠若惊。

第四章 /

048

她就像是住在森林小木屋里的人，可以骑着天鹅去探险，迷路了也一定能够遇到王子前来营救。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五章 / 067

我简直快要尖叫起来：“当红模特？谁？我吗？”

第六章 / 087

爱情终究是一个人的游戏，我在十八岁的时候怎么会明白，那游戏的残酷？

第七章 / 108

我分辨不出哪一个才是真实，哪一个才是幻觉，就像我分辨不出我认识的这个世界，究竟是真是假。



怪若你 人喜欢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八章 / 128

他不可思议地说：“我真不知道在你心目中我原来是这个样子的。”

第九章 / 147

我抬头看他，逆着光，他的面孔并不清晰，可是那一刻我知道他没有撒谎，他喜欢我，我知道。

第十章 / 167

他不喜欢我、跟别人谈恋爱，怎样都好，我一点都不介意，不过我不希望你的那个人。

第十一章 / 187

这就是娱乐圈，你不能有秘密，你所有的秘密和心事都要拿来做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或笑料，光鲜背后，早已千疮百孔，无药可救。

只留给伤过的人
有一些文字的吻
——戴佩妮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十二章 /

205

她可以有一千一万个理由来上位、来赚更多的钱、将更多的人踩在脚下，但她不该拿我们的友谊来赌……

第十三章 /

226

那时我突然明白快乐从来都是一种幻觉，爱与不爱，之间的距离总是比我们想象中还要遥远。

第十四章 /

262

下台的时候我知道，那一个转身，我已身处另一个世界。



怪若
你
人喜
欢

第一章

chapter 1

每个女人都是漂亮的，必须是。



后来他们都说我很美。有时是在马路上，有时是在餐厅里，有时候是在杂志上、网络上。他们都说我有一张令人惊艳的脸，令人过目不忘，他们或直接或含蓄地赞美我，仿佛这是理所应当似的。但实际上我知道不是这样的，他们都在撒谎。十七岁之后我知道美丽和潮流也是有关系的，这几年流行古典美，又过几年开始流行现代美，我只是恰好赶上一个好时间罢了，因为那个时候，忽然开始流行另类美。

但我十五岁时不是这样的，十五岁的时候，我常常对着镜子悲伤或者叹气，感慨命运为什么如此不公，给我一张这样丑陋的脸。我有一双狭长的眼睛，单眼皮，两只眼睛间距很大，从一只到另外一只就如同是要绕地球一圈一样遥远。我的嘴巴很薄，却很宽阔，像一只窄窄的船，飘在平薄却细瘦的脸上，如同是卡在了河的中央。最重要的是我的嘴角天生下垂，无论做怎样的表情都像是带着怨气。我的同学取各种各样的外号给我，最难听的一个叫做“黑寡妇”，因为我喜欢穿黑色的衣服，挤在人群之中，试图不那么醒目，但依然无果。

我妈妈总是安慰我说：“你年纪还小，等长大了一点就好了，你没听说过女大十八变吗？等再大一点，长开一点，你会变好看一点。”

真不知道这是安慰还是挖苦，她不如直接说我长相不正常。

可是她的确有资格这样说，因为我没有继承到她一丁点的基因，她才是货真价实的美人，已经四十岁的年纪，走在路上还是会有人跟她搭讪。她保养得好，每天只吃水果和蔬菜，腰围永远保持在一尺七。睡觉前脸上涂各种各样的护肤品，起床的第一件事是化妆。她去学校给我开家长会，穿着一件黑色的紧身裙，戴着珍珠耳环和项链，把我的同学们都吓着了，他们一次次地问我：“你不是你妈亲生的吧？一点都不像！”

有时候我也怀疑这件事，去问她，她却说：“你像你爸爸而已。”

但我根本不知道我爸爸是谁，自我记事开始我妈已经结过三次婚，第一任姓王，是个小生意人，我对他已经没什么印象了；第二任姓李，是某银行经理，戴着眼镜，斯斯文文的；第三任是个国企职员，胖胖的，表面上对我很好，私底下却阴阳怪气地跟我说：“哎，有时候带你出去我真是尴尬。”

后来这话被我妈听到了，二话不说就跟他离了婚。就这样，我还没有成年就已经有过四个爸爸，当然包括那个我没见过面的。除此之外我还有各种各样的爷爷奶奶和大姨小姨以及堂哥堂姐，如果将来我要列家谱的话，肯定三张纸都用不完。但这还不算完，十五岁那一年我妈又要结婚了，这次的那位是个珠宝商，姓梁，叫梁树新，已离异，带着一个跟我同龄的女儿。那女孩也不是个省油的灯，我们四个人出来吃饭，她趁两个大人不注意，尖着嗓子跟我说：“我才不要做你妹妹，天哪你怎么会这么丑？”

梁树新却对我很好，说：“等你长大了就知道了，一个人的外貌或许很重要，但外貌之外，还有其他许多事情也很重要。”

“那你为什么娶我妈？难道不是因为她漂亮吗？”我毫不客气地当着我妈的面问，故意让他们难堪。

他却说：“咦，你跟你妈好歹也认识十五年了，难道除了漂亮之外你不知道她其他的优点吗？看样子你的观察力有待加强啊。”

我妈立即笑了起来，连我那个未来的妹妹都跟着笑。我恼羞成怒，拒绝继续吃饭，他们却都不劝我，只是淡淡地说：“秋天一眨眼就要过去了，吃螃蟹的日子也就剩下这么几天，下次想吃该是明年的事了。”

梁树新拿着蟹钳手脚麻利地把螃蟹夹开，把蟹肉分别放到我妈的盘子里、他女儿的盘子里，以及自己的盘子里。我终于有些气恼，说：“我也要！”

“你不是不吃吗？”他故意这样逗我，却还是分了我一块很大的蟹肉。

我顿时有一种大人在逗小孩的感觉，他是大人，我是小孩。这听起来很正常，但对我来说却不容易碰到。我妈的若干丈夫和男友里，只有他愿意这样做，别的要么是根本无视我，要么就是看我妈的面子应付我。至少他是尊重我的，他是唯一一个没有把我当我妈附属物来看的人。我想如果他想让我做什么，那一定是再容易不过了，我不是他的对手。

但我喜欢他。

回家的路上我妈问我：“怎么样？”

我当然知道她是在问我什么，于是说：“我不喜欢他女儿。”

“你不喜欢的人多了去了。”我妈打开车窗，点了一支烟道，“反正你们俩不在一个学校，一天最多见两次面，梁树新的房子很大，如果你愿意，你们俩可以干脆住楼上楼下，想碰头都没那么容易。”

奇怪，她也叫他梁树新，而以前的那些，她提起时都称呼他们为“王叔叔”、“李叔叔”和“徐叔叔”，也许是因为我长大了吧。我想。

但这样的日子什么时候是个头呢？我忍不住问我妈妈：“你要什么时候才能停止结婚呢？”

我妈笑了起来，笑完之后又有一些哀愁，说：“不然你还能让我怎么样呢？我们母女两个吃喝拉撒哪一样不要花钱？”

言下之意就是说，她就是靠男人生存。我有点鄙视她，可是也不好讲出来。我有什么资格鄙视她呢？我也要靠她生存呀！至少她没有让我日子过得太苦，我有个同学也是单亲，一件衣服穿三年，正是长身体的时候，长裤变成九分裤，再变成七分裤，还要继续穿下去。至少我不用穿旧衣服，我个子长得快，十三岁至今足足长了三十厘米，眼见着就要直奔一米七，买一条裤子要跑遍整个商场，但我妈从来没有抱怨过，她甚至不许我穿男士的裤子来将就，最次也是levi's，一千多块钱，眼睛眨也不眨就结了账。

她到底还是爱我的。

于是我妥协，说：“你想要结就结吧。”

她这才说：“我们已经领过证了，我结过这么多次婚，也不敢举办什么婚礼，过几天象征性请请客就好，到时候是在梁树新家里。对了，他家有厨子，做菜很好吃，以后你想吃什么就不用

担心我不会做了。”

我忍不住大叫起来：“你都领了证了干吗还问我的意见！”

她面不改色，道：“好歹以后大家是要一起生活，你满意一点总是比较好。”

就这样，一眨眼工夫我们就搬去了梁树新家里。头一天我还住在城西，第二天就住到了城东。梁树新亲自来接我放学，他开一辆黑色的A级奔驰，不算太醒目，但学校门口还是有人指指点点。他从车窗内探出脑袋叫我的名字：“朱小明！”

我连名字都这么难听。

我走近他，问：“你在这里干什么？”

“接你放学回家。”他打开车门道，“从今天开始你就要跟我们一起住了。”

我有点不情愿，却也很无奈地钻进车里。他放了一张轻音乐，说：“你们学校离家太远了，要不要我帮你转校？”

“转去哪里？”

“博美中学，怎么样？”

那是一所贵族学校，我怔了怔，问：“你女儿也在那里念书吗？”

“嗯，不过她跟你不是一个年级，她小学时腿摔伤了，休学了一年，所以才念初二。还有，不要叫她‘你女儿’，从今以后她就是你妹妹了，你可以直接叫她梁萌萌，或者果果或者萌萌，都可以。”

我撇了撇嘴巴：“她可不想让我这个丑八怪做她姐姐。”

梁树新笑了起来，转过头看了我一眼，说“萌萌是任性了一点，

但时间久了你会发现她是一个很善良的女孩子。还有，小明同学，我不许你再这么妄自菲薄，你一点都不丑，如果有人说你丑，你可以直接回敬他们是他们瞎了眼睛。女孩子可以说自己笨，说自己懒，但绝对不可以说自己丑，知道吗？”

“为什么？”我问。

“因为每个女人都是漂亮的，必须是。如果有人不赞成，你可以说他瞎了眼睛，而不是因此而自卑。小明，你必须相信自己是漂亮的女孩子——事实上你也有自己的味道。”

我甚为震惊，第一次有人说这样的话给我听，我感动得简直快要哭了。有那么好大一会儿我都感觉不到自己的心跳，世界也变得悄然无声。我看着车窗外转瞬即逝的风景，看着那些模糊的面孔，心里有种闷闷的痛感。梁树新依旧平稳地开着车子，直视前方，后来我才知道，他是一个非常专注的人。同时他还严谨、克制，说一不二，是一个我们常说的那种，“好”的男人。

我忍不住低下头去，小声说：“我不想叫你爸爸。”

“没关系，你想怎么叫我就怎么叫我，你可以直呼我大名，也可以叫我梁总、老梁，如果这些都不愿意，你就叫我‘喂’好了。”

我想了一会儿，决定跟我妈妈一样叫他梁树新，于是我轻声说“梁树新。”

“嗯。”他答应了一声，转过头来看我，问，“那么我们算是和解了？以后合作愉快！”

他居然从方向盘上拿掉一只手伸向我，我愣了一下，唯恐车子会出什么问题，这才伸出自己的手同他握手，也说“合作愉快。”

梁树新的房子果然很大，四层楼的小别墅，一楼是客厅和餐厅，二楼是书房、儿童房，三楼有三间卧室，其实刚好够我们几个人住，然而我却喜欢顶楼的那间屋子，坐北向南，一整面的墙壁都是玻璃，一天之内看尽日出日落。那间房子很小，只有十几平方米，外面连着晒台，连独立的洗手间都没有。我喜欢它的原因却格外的简单，不外是因为它离别的房间都比较远而已。瞧我，多么没有安全感的一个人。

梁树新有点为难，劝我说：“这间屋子住起来并不舒服，光照太厉害了，会很热。”

“我还是喜欢。”我很坚持。

他无奈，只好嘱咐保姆收拾。梁树新家统共有一个半佣人，管事的那个叫吴妈，我妈所说的大厨就是她，她早年开过小吃店，地段不好，赔了，就被梁树新接回家里专门做饭。她是那种正统的南方女子长相，骨架小小的，身体却很丰满，一见我就感叹：“哟，这么高！”

吴妈的儿子赵籽才也在梁家帮工，算是半个佣人，白天在工厂打工，需要的时候才出现，帮忙搬搬重物，修理修理电器，忙的时候也充当司机。那是个很高的年轻人，皮肤黑黑的，一笑，却露出洁白的牙齿，让人心生好感。因为我要搬进来，他们也都跟着来报到，互相认识一下，才方便日后相处。吴妈的饭菜做得果然好吃，普通的家常菜，酱板鸭、莲藕炖排骨、清蒸鱼、几道青菜、清单的豆腐汤，饭后还有小点心。我饕餮一顿，心情不错，跟着梁树新参观房子，他指着二楼的房间说：“我可能常常要在

书房办公，所以你们要在儿童房做功课，如果你不愿意可以跟我一起在书房，只要不吵闹就行。”

梁萌果很不满地抗议：“为什么不让我去书房做功课？书房的桌子比较大，沙发也舒服很多。”

梁树新看她一眼道：“我刚才说了，只有不吵闹才可以去书房做功课，你太吵了。”

梁萌果尖叫：“我哪里吵了？”

吴妈适时地捂住耳朵道：“哟，这一声至少得有一百分贝吧。”

大家都笑了起来，梁萌果赌气地跑回房间，大家的表现却是司空见惯一般，没有人去哄她。吴妈眨了眨眼睛说：“她一会儿就好了。”

一楼的花园是整幢房子最漂亮的地方吧，种着一株高大的香樟，三角梅和蔷薇相互攀着栏杆纠缠，正是秋日，地上有落叶，也没有人扫，踩上去厚厚的一层，像地毯。花园的中央摆着一套铁艺的桌椅，梁树新和我妈坐了下来，吴妈立即去倒茶。我不好打扰他们，见状也说：“那我去做功课了。”接着便跑出去，上楼的时候回头，发觉他俩正相视而笑，那样含情脉脉，根本不像中年人，倒像是正在热恋的年轻人。

我的确是没什么好说的，我已经十五岁，不是小孩子了，明白结婚离婚，都是人生常事，没有那么多白头偕老和天长地久的故事可以听，生活不外是这样，相处融洽就在一起，相处不好，大可分开。而作为小孩子，我们无非是随着大人在海上漂泊，从一个岸到另一个岸，有时候停留得久一点，有时候停留得早一点，

仅此而已，相信梁萌果也明白。

我在梁树新的书房做了几天功课，才发觉不是我吵他，而是他在吵我。书房最靠窗的位置有一张很大的办公桌，皮质的椅子，梁树新平常就在那里办公，电话不断，要么是打印机嘎吱嘎吱地响。我坐在靠里面一些小沙发上，旁边是一张小小的咖啡桌，连放课本的位置都不够，我只得把书摊开放在腿上，一边看一边写。梁树新很歉疚，说：“委屈你了。”

“没有，有沙发坐已经很满足。”我说。

他有时候也会看看我的功课，我成绩不算好，但也不算太糟糕，作业本上只是偶尔才能看到红色的叉，他很欣慰，说：“比萌萌的功课好很多，萌萌不爱学习。”

“漂亮的女孩子都不爱学习。”我说。

梁树新便皱起眉来，道：“你又来了。”

我这才反应过来，说：“噢，对，我也很漂亮，我是又漂亮功课又好的女儿。”

他立即哈哈大笑起来，我妈走进来，问：“什么事笑得这么开心？有没有我的份？”

“不告诉你。”梁树新孩子气地对我做了一个“嘘”的动作，我妈虽然佯装不高兴，但我知道她也是幸福的。结婚三次，其实她也受到过各种各样的欺辱，我之前的那个爸爸，我有一次听到他偷偷打电话说：“帮我盯着朱嫣然。”

朱嫣然是我母亲，我改过两次姓，后来索性跟了她。一个丈夫究竟是要有多没安全感才会派人盯着妻子呢？我想不明白。